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2〕6号

济宁学院关于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 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大力弘扬雷锋精神，推动学雷锋活动常态化、机制化，大力弘扬雷锋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意见》（中办发〔2012〕7号）和《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教育系统深入持久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通知》（鲁教基字〔2012〕6号），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重要意义

雷锋是实践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道德的楷模，以短暂的一生谱写了无比壮丽的人生诗篇，树起了一座令人景仰

的思想道德丰碑，是全国人民学习的光辉榜样。雷锋精神是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内容，哺育和激励了一代又一代人成长。雷锋精神体现了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顺应了社会进步的时代潮流，彰显了我们党的先进本色，内涵十分丰富、意蕴十分深刻，是一面永不褪色、永放光芒的旗帜。当前，要大力弘扬雷锋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的崇高理想和坚定信念，弘扬雷锋服务人民、助人为乐的奉献精神，弘扬雷锋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精一行的敬业精神，弘扬雷锋锐意进取、自强不息的创新精神，弘扬雷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创业精神。

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采取措施推动学习活动常态化。这是时代的呼唤、人民的心声，也是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思想道德基础的重要举措。新形势下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对于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对于加强青年学生思想道德教育，提高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指导他们成为新时期雷锋精神的传播者、弘扬者和践行者，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对于凝聚全校师生员工的意志和力量，实现学校的跨越发展，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牢牢把握学雷锋活动的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把学雷锋活动与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建设学习型党组织结合起来、与开展“解放思想跨越发展大讨论”活动结合起来，以传承和弘扬雷锋精神为主题，以青年学生为重点，以社会志愿服务为载体，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师生，积极创新内容、创新形式、创新手段，广泛进行雷锋事迹、雷锋精神和雷锋式模范人物的宣传教育，广泛开展学雷锋实践活动和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广泛普及爱国、诚信、友善基本道德规范，形成践行雷锋精神、争当先进模范的生动局面，形成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良好氛围，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努力成为新时代雷锋精神的传播者、弘扬者和践行者。

三、坚持开展学雷锋活动常态化

“济宁学院学雷锋活动日”定于每年的3月5日，每年3月份集中组织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同时，构建学雷锋活动的长效机制，广泛组织大学生学习宣传雷锋精神、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树立推广先进典型，普遍、深入、扎实、持久地开展学雷锋活动。

(一)深入开展学雷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以“学习雷锋好榜样”为主题，组织广大青年学生学习了解雷锋和郭明义等雷锋式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帮助学生了解雷锋精神的时代

内涵，增强学雷锋的主动性、自觉性。开展“学雷锋、讲公德、比奉献，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主题班会、团日、党日等活动，充分利用“唱读讲传”活动开展“雷锋歌曲大家唱”、雷锋箴言诵读、雷锋故事会以及雷锋精神主题演讲、报告座谈等学生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使雷锋事迹更易于为学生接受，从而提高他们的思想认识，将雷锋精神内化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在全体教师中广泛开展以“学习雷锋、为人师表”为主题的教育实践活动，着力弘扬和实践雷锋奉献精神和敬业爱校精神，组织广大教师按照《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广泛开展教师职业理想、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大讨论，引导广大教师努力提高师德素养，树立良好学风，专心教学、潜心育人，争做人民满意的好教师。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开展以“践行雷锋精神，争做时代楷模”为主题的教育实践活动，紧密结合我校创先争优活动和解放思想跨越发展大讨论活动，号召广大党员干部以雷锋精神为引领，走进师生解困难、办实事、促和谐。通过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全面开展，广泛动员组织广大师生员工积极投身、踊跃参与学雷锋活动，迅速在全校掀起学雷锋活动的高潮，不断形成学习雷锋、争当先进的良好局面。

（二）扎实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按照“立足校园，服务社会”的志愿服务工作理念，建立形式多样、活动经常、机制健全的志愿服务机制，普遍开展以“知雷锋、爱雷锋、找

雷锋、做雷锋”为主要内容的“学雷锋、手拉手”志愿服务活动，通过“手拉手”结对，帮助孤寡老人、残疾人、外来务工子女、农村留守儿童和身边需要帮助的人，使青年学生既提高自己，又能帮助他人、服务社会，在助人中感受快乐、健康成长。利用寒暑假和节假日，组织青年学生扎实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主题社会实践活动。积极联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城市社区、农村乡镇、工矿企业、驻军部队、社会服务机构等，建立济宁学院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基地。

（三）深入推进以雷锋精神为重要内容的校园文化建设。在青年学生中广泛开展“六个一”为主要内容的学雷锋活动，通过读一本书、讲一个故事了解雷锋事迹，通过开一次班会、写一篇心得感受雷锋精神，通过做一件好事、参加一次志愿服务开展学雷锋实践。支持鼓励师生创作一批弘扬雷锋精神的短信、诗歌、话剧和文学作品，不断赋予学雷锋活动新的形式、新的手段和新的文化样式。通过组织开展“雷锋榜样进校园”、“雷锋精神大家谈”、“雷锋事迹在身边”等丰富多彩的活动，营造学雷锋的浓厚氛围，促进和带动优良教风、学风和校风建设。组织开展学雷锋网上系列活动，在学校网站开设学雷锋活动专栏和微博，搭建学雷锋网上交流平台，举办雷锋精神视频、摄影、动漫等网上作品展评活动，不断增强学雷锋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四）大力选树宣传先进典型。通过举办报告会、宣讲

会、座谈会等形式，在广大师生中大力宣传郭明义等模范人物，在校园掀起学道德模范、见实际行动的热潮，激励青年学生争当雷锋精神新时代的传人。大力宣传表彰创先争优先进典型，开展“济宁学院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评选表彰活动。扎实做好教书育人楷模推选及表彰活动，开展“雷锋式单位”、“雷锋式班级”、“雷锋式大学生”创建和命名活动，推动广大师生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及时发现和选树学雷锋活动先进典型，大力宣传他们的高尚风范和优良品格，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师生。积极选树鲜活感人的学雷锋先进典型，开展“雷锋在我身边”活动，树立、培养、挖掘道德模范、优秀志愿者、身边好人等新时期不同类型的学雷锋先进典型，坚持用身边典型教育引导身边人，使雷锋精神更加贴近实际、更富时代气息，更能打动人心、更能引领风尚。

（五）开展对雷锋精神的研究。结合时代要求和群众关切，开展对雷锋精神的研究，不断作出时代阐释、赋予时代内涵。积极探索新时期学雷锋活动常态化、机制化的模式与方法，深入挖掘新时期雷锋精神与培育全面发展一代新人的内在关系和融合方式，促进研究成果与教育改革发展、教育教学实践相结合，为全社会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提供有力支撑，不断推动学雷锋活动在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积极探索构建雷锋精神学术研究体系，鼓励、支持学生成立雷锋精神研

究会等学生社团，加强指导，推动交流。

四、切实加强学雷锋活动的组织实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充分认识新形势下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重要意义，把学雷锋活动摆上重要日程，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建立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宣传部、团委牵头、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加强工作指导，加强督促检查，做到措施到位、责任到位、保障到位，确保学雷锋活动有力有效开展。各级团学组织要发挥自身优势，积极主动地开展学雷锋活动。

（二）坚持“学”、“做”统一，注重创新。要强调“学”，突出活动的思想性，把帮助大学生学习了解雷锋和不同历史时期特别是新时期雷锋式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学习了解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作为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重要内容。要强调“做”，突出活动的实践性，充分调动大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把统一组织活动与自发开展活动结合起来，使学雷锋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在学校内广泛开展起来，形成人人自觉践行雷锋精神、人人主动参与志愿服务的生动局面。要结合实际、注重创新，在总结和继承长期以来学雷锋活动好做法好经验的基础上，以创新精神推进学雷锋活动，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大力创新活动形式、路径和载体，使学雷锋活动常做常新，不断焕发出生机活力。

（三）建立机制，突出实效。要将学雷锋活动当作一项

常态的工作来抓，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安排，将学雷锋活动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完善和固定一批常态化活动项目，创新活动载体，打造活动品牌。要把学雷锋活动与各类社会志愿服务、讲文明树新风等活动结合起来，不搞“一阵风”、“走过场”，杜绝形式主义。积极争取设立学雷锋活动基金或专项经费，形成持续深入开展活动的长效工作机制。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2年3月1日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2年3月15日印

(共印30份)